# 当你老了随笔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紫陌红尘 更新时间：2025-07-19

*我们想没想过，当我们老了，我们该如何?下面是小编精心为你整理当你老了随笔，一起来看看。当你老了随笔篇一　　午后，天气尚好。久未翻动的书上已积了薄薄的一层灰，那从窗口进入的风，一吹，带动着篇章，哗哗作响。忘了是何时放入书中做书签的银杏叶，...*

　　我们想没想过，当我们老了，我们该如何?下面是小编精心为你整理当你老了随笔，一起来看看。

**当你老了随笔篇一**

　　午后，天气尚好。久未翻动的书上已积了薄薄的一层灰，那从窗口进入的风，一吹，带动着篇章，哗哗作响。忘了是何时放入书中做书签的银杏叶，也被风吹落地，还夹杂着些许桂花碎屑。淡黄色的脉络，想来当初也许是春也许是夏，它那时还只是嫩绿，便已被我摘下，欲留作收藏放入书中，只是如今，手指轻轻一捏，就化为飞灰。而现在，屋外早已是黄叶飘飞了，这一年已接近尾声!

　　春花秋实，夏雷冬雪。一场春雨润泽万物到红枫叶漫布的山头不再纯粹的红，总有谁在低着眉。我曾想，树叶的凋零是死的开始还是新生的延续?天边显露一角的云并不能给我想要的答案，曾经亲手摘下的叶也在书的墨香中腐朽。沿着山脚拾级而上，有青松、石亭、日落、游子，用手上相机记录点点滴滴，不知不觉就忘了去寻找答案。回头望，印下深深脚印的地方，落满黄叶迎接冬风……

　　人说:为赋新词强说愁。大好的年华，哪来那么多老与散。做一部微电影，小小的学院小小的专业，几十号人提供着素材，大一到大四，青涩到成熟。每个人都说着青春不散场，最后还是要别离。抹一抹眼角，又是天南海北，一如四年前。想来，他们都是想过“当你老了”的种种情形的。剪辑的时候，除了觉得枯燥也就是繁琐了，不知有多少次拍打键盘和鼠标来缓解心中郁结。现在点开来看，眼角也不禁会打湿几根眼睫毛，思绪也会往那远方飘。如今，大家伙儿都开始忙着了，为那以后能过着舒坦的一亩三分地而忙着!有的成了小店老板，有的做了医生，有的读了研，有的考了公务员，也有的，早早的结了婚生了子为着一家的生计奔波着，还有的，或许也会在街头浪荡……。屡屡提及老了，每一人都在心中构思了一份美好蓝图——别墅、侨居等等。我呢?不高不低吧，一间屋，不大不小，如那麻雀就好，日子不好不差，能在朋友到访时泡上一壶热茶，点上一根香烟，脚能伸直，背能躺下，一顿的胡吃海喝，一气的山南海北，夜了，能看到月亮，瞧到星星，更好!当然，这里提及的“老”虽然很普遍，但还是略显空泛——人们在面对某些事的时候，总习惯于把自己放在年长者的地位去思考或者说教。

　　朋友招呼说，放假回家去电鱼吧，带上装备，骑上电车，去那郊区的小河边，池塘边，水库边——那是一片载着欢笑与苦乐的土地，那是一片承载着无数过往 却不可再来的土地。我说好!我曾想，当我老了，是否在那一天我会如那泛黄的落叶在夕阳余晖的照射下，洋洋洒洒的飘落在生我养我的树根处?当然，也可能是被那风吹走，吹往另一片曾经在枝头眺望到却未曾亲身到达过的地方。

　　年轮随着脚步声积厚，头顶的发，眼角的眉，嘴角的须，无声的控诉在数不清的时空中颠倒错乱。霓虹闪烁下的街道，灯火阑珊处的回首，左手牵着右手，为一段青葱岁月。

　　垂钓的老者在打着盹，塘中残荷萧瑟，塘边却还有青色，甚至几朵桃花正悄悄地含着苞，说不定哪一天就怒放了。他是很惬意的!陪伴是最长情的告白。至于是什么的陪伴，又有什么关系呢?

　　当你老了，你将如何!

**当你老了随笔篇二**

　　这么多年,他把所有的坚强给了家庭,把所有的宠爱给了女儿,却唯独忘记,自己也曾是个贪恋宠爱的孩子。

　　你怎么让我看见你的脆弱

　　爷爷去了,在医院住了三个月零十六天,他天天晚上在那里守着,可还是没能留住最爱的亲人。爷爷临走时最后一句话是留给他的:“三儿啊,爹走了,以后不能疼你了。”

　　这句话,让他泪流满面,他蹲在医院走廊的一角,哭得像个孩子。

　　远远的,我不知道是否该走过去,给他一个拥抱,告诉他,还有我呢,就像我每次难过的时候,他总会想尽办法让我振作起来。这么多年,我从来没有看过他流眼泪和他这样无助的时刻。

　　长期以来,我都以为他坚强得像座山,已经没有什么能将他打倒。可是那几天,他一下子苍老了许多。他走起路来,再也不是一个矫健男人的样子,不长的距离,他也会赶得气喘吁吁;爬楼梯到四楼的时候,他居然需要在拐角的地方扶着栏杆歇上半天。我一下子恍惚,这还是那个曾经背两袋面粉一口气上六楼的男人吗?他汹涌的眼泪和他忽然之间的苍老,让我一下子惶恐起来,我以为,这一生,我都会活在他的宠爱里,我以为,他坚强的背后有无穷的力量,所以,我从来没有试图想要了解他的心。可是,不是的。这么多年,他那么孤独,从一个孩子走到苍老。那一刻,我也终于意识到,这个被我叫了二十多年爸爸的男人,原来也很脆弱。

　　世界上最宠爱他的那个人就这样去了,而彼时弱不禁风的男,也终于成为一个历尽世间沧桑的男人。

　　你曾是受尽宠爱的孩子

　　他出生那年,他的母亲已经40岁,在他之前家里已经有四个孩子。那个年代物质生活虽然贫乏,但爱从不贫乏,作为老幺的他,得到了那个家庭能给予他的最好的生活。

　　他的童年,想必比我的童年还要受宠,他时常给我讲起,他的母亲在众多孩子中如何袒护他,他的父亲如何在过年的时候只给他添了新衣,语气里,不无自豪。我听了,却只是撇撇嘴,实在无法将那个受尽宠爱的小男孩,与眼前的这个有些落魄的男人画等号。

　　在五个孩子里面,他最爱念书,戴副眼镜,文文弱弱的样子,如果命运待他再好一点,他现在也许该成为一个受人尊敬的中学老师,或者在机关办公室里喝茶看报。

　　然而,那个年代能进工厂才是最荣耀的,于是疼爱他却短视的父母让他从市里的重点高中退学,接班去了一家国有企业。

　　年轻时的他倔犟而任性,他常常和父母对着干。最厉害的一次,他几乎要和父亲断绝关系,他仗着父母如影随形的爱,知道自己无论走多远,都不会失去那份宠爱。

　　工作,结婚,生子,人生中的大事一样样经历。工作时,文弱的他在工厂里被人欺负,回到家里,居然落下男儿不轻弹的眼泪,那个时候,他有两个壮如虎的哥哥和两个泼辣的姐姐,所以,欺负他的人很快就知道,自己不该惹这个看似文弱的青年,他有的是靠山;娶回的女人,再平凡不过,却也为他生了可爱的女儿,老家里的母亲嫌是个女娃,可他却喜欢,捧着她,不肯放下。这样的生活倒也平淡幸福。

　　但世事难料,没过几年,国企效益下滑,他和妻子双双下岗,生活一下子就没有了任何经济来源,本来就不宽裕的家,更显得拮据起来。

　　也许就是从那一天起,他突然懂得,这一次,没有人会宠他。

　　何时你成了我们的山

　　下岗后,他像变了个人似的,使出浑身的劲儿没日没夜地干活,上建筑工地,摆地摊,贩菜⋯⋯他和那些五大三粗的男人一起在建筑工地上背砖,他被包工头当着许多人的面骂,他每天守在菜市场等到没有人了再最后一个收摊,这样的日子不是一天,而是天天,年年,似乎永没有尽头。

　　可是,那些年里,他没在人前流过一滴泪。他甚至会在老板骂他的那一瞬间,挤出一个谄媚的笑,那样的低三下四,只是为了少得可怜的工钱。上有老,下有小,他没有选择。几年间,他不知干过多少苦力,可日子过得还是拮据,妻子难免有抱怨,别的男人如何有本事,自己当初咋就跟了他。可即使是这样伤人的话,他也只是左耳进右耳出。说到底,那些抱怨也早已成了生活里的作料,有点辣,有点苦。

　　可生活再苦,想想一天天长大的女儿,他就没有了半点怨言。他疼女儿,带着父亲的宠。女儿是独生女,几乎占尽所有独生女的坏脾气,霸道、任性,又懂得撒娇耍赖,每每至此,他都几乎束手无策,只得纵容。妻子说他,快要把孩子惯坏了,他也只是一笑。其实不是真没招儿治,而是下不去手。于是女儿也“欺负”他,分苹果时,把最大的给妈妈,最小的给他,从不敢对妈妈不恭,却唯独敢和他顶撞。

　　他很少生气,就像当年父母待他一样,把女儿捧在手心,爱在心口。女儿上高中住校,他总是骑车从工地返回家,带了妻子备好的食物,再赶几十里路,给女儿送去。女儿到外地上学那年,他陪着一路从家乡坐了一天一夜的火车到学校,临别的时候,在马路边,这个好几年不曾落泪的男人,居然眼睛湿润,在一旁默默地抽着烟,袅袅升起的烟呛得人想流泪。

　　他每天只会为生活奔波,不关心足球,不懂得享受,没有什么让人羡慕的特长。他渐渐地在人群中变得渺小,走在拥挤的人群中,他会有一点局促。其实他从来不喜欢到人多的地方,只是有时候他必须扯开嗓子,在烂菜叶堆积、破败不堪的市场,为妻女的下一顿饭忘却所有的自尊。

　　我能给你的宠爱

　　长大以后,我一直在外地念书、工作,只有放长假的时候,才会像个公主一样回到家里,贪享那一份来自他的宠爱。回到家,却常常不见他,母亲说,他在外面帮人干活,赚不了几个钱,一把老骨头却不肯闲下来。

　　我告诉他,以后不要那么辛苦,这么大年纪还要看别人的脸色,多委屈自己。他笑,一脸的皱纹,却如水般平静坦然:不怕,这把岁数,啥事没经历过,挨几句说掉不了肉。你们年轻人脸皮儿薄,我这张老脸⋯⋯

　　妻子数落他,在孩子面前,说话一点儿没个大人样。

　　是呢,他一直没个大人样,他总是把家里的事情用最轻松的口气讲给我听,总是装作什么都无所谓,告诉我出门在外不要记挂家里,告诉我无论我怎么样,都是他最骄傲的女儿。我生活中的所有残局,在他那里,都是没必要放在心上的小事,可我知道,就是这些小事,让他常常夜里无眠,让他渐渐白了头发。

　　他跟我开玩笑,等你成了家,会不会嫌我又老又脏不让我进门?

　　我的泪几乎要喷涌而出,我知道,他是多么害怕,等我羽翼丰满,便会自己飞走,便会将他忘记。

　　也许,他迟早都会变成一个琐碎的男人,走在大街上,他不高大,也不优雅,在别人眼里,他只是一个看起来没有任何魅力、愈见苍老的男人,像他这样的人,满大街都是。也许你路过工地时看见过有个佝偻着背、没有任何表情的老头儿在干活,也许你走过菜市场看见过一个斤斤计较、一脸圆滑的小贩,那也许就是他,我的父亲。

　　我给他买了衬衣,他却舍不得穿,见人就说女儿给他买了名牌衣服,其实我只是在商场打折的时候,才会想起给他捎一件“表表孝心”。听母亲念叨,他不肯停下来,只要有活干他就往外跑。他说,丫头结婚需要钱,给孩儿多攒点钱买房,这事老搁在心上,哪能啥事不干,光等着丫头养。

　　我的眼泪终于还是没有忍住,我能给他的爱,原来,一点点地,都被他轻轻地收集起来,然后再用他的爱包裹,加倍地传给了我。

**当你老了随笔篇三**

　　我想很多人都能念得出这首着名的爱情诗歌。关于这首诗，还有这样一个故事。

　　在远方，在遥远的爱尔兰，差不多一百年前。

　　干净整洁的小木屋散发着松木小屋特有的芳香。屋里没有佣人，时间仿佛早已从这个空间淡出。

　　夕阳的余晖涂抹的窗下，坐着一位银发的老妇人，岁月凋谢了她如花的美貌，却使她高贵的气质更像经过长久打磨的璞玉，那份慈爱与安详，只有她那样的老妇人才有。

　　老人睡意沉沉地在炉火边打盹，打盹的老人想起了从前那些清晰得比什么都模糊的往事，逝去的岁月，像永远无法靠岸的渡口。她想起了威廉·巴特勒·叶芝，也就是在这样温馨的炉火边，这位才华横溢的诗人向他求婚。

　　那时他多么英俊啊，微卷的褐色头发，飘扬的鬓角，黑色的眼影，两个传神的眼眸时时闪烁着诗歌般轻盈、深邃的灵光。他把诗歌作为向世界表白某种真诚的工具，他是爱尔兰的水土养育出来的、正宗的爱尔兰诗人，他用诗歌审阅爱尔兰这个民族的命运。

　　从第一次见到她开始，他就深深地爱上了她。他为她写诗，写了很多关于爱情的诗。那些诗后来被编辑进一本本诗集，而他几乎每一本都在签上自己的名字以后，送给了她。

　　老人慢慢起身，走到书架前。他的诗集在书架的最右侧。她翻到那首《当你老了》，她用爱尔兰最纯正的声音读道:

　　当你老了，白发苍苍，睡意朦胧，在炉前打盹，请取下这部诗歌，慢慢吟咏，梦见你当年的双眼那柔美的光芒与青幽的晕影;多少人爱过你的美丽，爱过你欢乐而迷人的青春，假意，或者真情，唯独一人爱过你朝圣者的灵魂，爱你衰老的脸上痛苦的皱纹;当你佝偻着，在灼热的炉栅边，你将轻轻诉说，带着一丝伤感，逝去的爱，如今已步上高山，在密密星群里埋藏着他的赧颜。

　　这首诗，没有纵横激荡的狂嚎，没有热血沸腾的激动，像一支幽雅舒缓的小夜曲，将爱的忧伤、爱的永恒，真挚地、轻轻地诉说。写这首诗的时候，叶芝才29岁。那是一个爱的季节，空气中弥漫着情侣的味道。

　　要说她不为他的执着动心，那是假的。但她知道，不能爱他。她是个演员，同时又是一个革命者，她同情饱受英裔欺压的爱尔兰人民，她正投身于爱尔兰民族独立运动。她没有选择他--一个人一辈子会遇到很多来自不同层面的爱，但只有拥有一份的权利，其他的，则只能像名画一样在记忆中珍藏。

　　后来，与她并肩战斗20xx年的丈夫麦克布莱德少校牺牲的时候，叶芝来了，手里握着凭悼丈夫的白花和一支专门给她的红玫瑰。相互打量对方时候，彼此都已银发苍苍。

　　他说:“我现在还爱你，爱你朝圣者的灵魂。你是我爱情的信仰，你是我创作的力量源泉，你是我理想的象征。”

　　他们互相微笑着向对方问好，似乎又回到了20xx年前，积攒了一辈子的爱，像给对方活下去的信心和理由一样，深深地拥抱在一起，然后在一句“始终有人惦记着你”的话中，微笑着离开对方。

　　想到这里，老人重复吟咏着那朴素而脱俗、充满悲怆意境的诗歌:“多少人爱过你的美丽，爱过你欢乐而迷人的青春，假意，或者真情，唯独一人爱过你朝圣者的灵魂，爱你衰老的脸上痛苦的皱纹……”

　　老人反复吟咏着，仿佛29岁的叶芝又回到她的面前，英俊的脸庞，微卷的褐色头发，飘扬的鬓角，黑色的眼影，两个传神的眼眸闪烁着诗歌般轻盈、深邃的灵光……炉火也燃烧得正旺，好似当年。一切爱与恋的情愫都远远地消逝了，却又似乎在夕阳照耀下的回眸中，走向永恒。老人的小木屋浸沉在这种永恒里。

　　只有岁月还记得，这一对绝版的情人，男的是爱尔兰着名诗人威廉·巴特勒·叶芝，女的是爱尔兰着名演员茅德·冈。不再有更多的人记起他们的名字。这没有关系，他们的名字属于遥远的爱尔兰，但《当你老了》属于世界，属于充满爱的人类。

本文档由范文网【dddot.com】收集整理，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.com站内查找